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徐巧玲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0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D889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0925474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02009588_110D2001540-01.pdf)

主旨：本局同意貴屬教師公假出席國立東華大學辦理之「109學
年度國民中小學國語文學生學習扶助教材研發計畫」之研
習課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2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1585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相關資訊簡述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國民中學現職教學人員(含代課或代理教師)及學習扶助教學教師。學生學習扶助到校諮詢人員及入班輔導人員優先錄取。
 - (二)實施方式：本研習針對國民中學國語文基本學習內容，進行教材示例與研討，並說明「配合108年課綱進行國語文基本學習內容調整」相關內容。
 - (三)報名方式：報名期間自109年12月25日(星期五)開始，至110年1月11日(星期一)截止，請欲參加研習之教師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(<http://www1>).

inservice.edu.tw)。

(四)各場次課程資訊：

1、臺南場：

(1)研習時間：110年1月25日(星期一)。

(2)研習地點：臺南市立仁德國民中學(臺南市仁德區民安路1段363號)。

(3)課程代碼：2994723。

(4)人數：50人。

2、花蓮場：

(1)研習時間：110年2月1日(星期一)。

(2)研習地點：國立東華大學(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2段1號)。

(3)課程代碼：2994720。

(4)人數：50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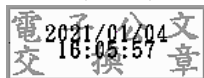
3、注意事項：配合防疫工作，各研習場次不開放現場報名。會場備有酒精，各位教師入場前須測量體溫，研習進行期間須全程配戴口罩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江宇計畫助理，
電話：(03) 8905693，電子信箱：ss275@gms.ndhu.edu.tw。

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